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

董事

執行董事

蕭國建先生,41歲,本公司主席,現時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策略計劃及市場推廣工作。彼於香港及美國成衣及時裝業,特別有關出入口規例及規則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創辦本集團之市場推廣及企業社會責任監察服務。於一九八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家財務公司出任行政人員,為期一年半。蕭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取得加拿大University of Regina經濟學士學位。彼乃蕭國興先生之胞弟及蕭俊文先生之叔父。彼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蕭俊文先生,30歲,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企業社會責任監察、會計及企業融資事宜,並為本集團之公司秘書。蕭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取得澳洲University of Canberra商科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自一九九八年起為澳洲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家國際會計師行及本地會計師行出任高級人員達五年。彼於會計公司工作時,於外部及內部核數工作方面均擁有相當豐富的經驗。蕭先生乃蕭國建先生及蕭國興先生之姪兒。彼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施養龍先生,33歲,執行董事,負責協助蕭國建先生處理本集團之市場推廣工作。施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取得澳洲University of Canberra商業學士學位,主修會計,並自一九九四年起為CPA Australia會員。彼於金融、會計及行政擁有六年經驗。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前,彼乃一間辦公室傢俱貿易公司之財務及營運經理。彼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繼昌先生,3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富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家皮革貿易公司之首席會計師。彼於一九九八年取得澳洲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商科學士學位。彼分別自二零零一年及一九九六年起為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會計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盧詠欣女士,3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女士乃一家美國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PacificNet Inc.之會計經理。盧女士自二零零一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審核、會計及 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六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最佳應用守則,成立 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 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高級管理人員

蕭國興先生,50歲,本集團法規監察顧問,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一年五月獲認可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並於一九九五年六月獲委任為中國委托公證人。 蕭先生現於香港獨資經營蕭國興律師行。彼於一九八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行政及法律 企業社會責任監察顧問一職。彼乃蕭國建先生之胞兄及蕭俊文先生之叔父。

蕭素霞女士,45歲,本集團高級業務發展經理,負責推行企業社會責任監察工作及巡視中國廠房。彼另負責與美國買家聯絡及維持業務關係。彼持有San Francisco State University 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二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於美國一間會計師行任職會計見習生一年。彼乃蕭國建先生之胞姊。

本集團顧問

Ned NOVOSEL先生,48歲,本集團業務發展顧問之一,負責與美國買家聯絡及維持業務關係。彼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曾於一家澳洲市場推廣顧問公司擔任市場推廣經理超過25年。

Mark Ian WEST先生,46歲,本集團業務發展顧問之一,負責與美國買家聯絡及維持業務關係。彼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曾於一家澳洲商品貿易公司擔任市場推廣經理三年以上。

Robert LIM先生,47歲,本集團業務發展顧問之一,負責與美國買家聯絡及維持業務關係。彼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前,曾於一家澳洲健康食品公司擔任市場推廣經理逾10年。

Rhonda Gay MAIDEN女士,53歲,本集團業務發展顧問之一,負責與美國買家聯絡及維持業務關係。彼持有悉尼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曾於一家澳洲時裝貿易公司擔任採購員達5年。彼於紡織業擁有逾20年經驗。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

員工及顧問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聘有合共10名員工及4名顧問處理以下工作:

	香港	澳洲	總計
	(員工)	(顧問)	
市場推廣(附註)	_	4	4
企業社會責任監察	4	_	4
會計	3	_	3
行政及銷售支援	3	_	3
總計	10	4	14

附註:本集團僱有四名澳洲市場推廣專業人士,擔任業務發展顧問,初步為期三年,每年酬金(專業費用加津貼)約400,000元,以於美國物色新買家,並不時遠赴美國與現有買家維持良好業務聯繫。該四名市場推廣專業人士並非本集團之全職僱員,而與該等顧問的委聘書亦無載列彼等僅可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條文。

本集團為其合資格僱員提供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計劃乃根據香港法例第426章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註冊,並獲豁免遵守香港法例第485條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條文。計劃資產與由獨立專業受託人控制之基金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

本集團從未遇到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員工短缺問題。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其員工關係良 好。

承保範圍

由於董事相信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依賴若干主要管理人員,當中包括蕭國建先生、蕭俊文先生及蕭國興先生,因此本集團已為該等主要管理人員及僱員投保,並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起生效。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參與人士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購股權計劃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段。董事相信,購股權計劃有助本集團招募及續聘富有才幹之行政人員及僱員。